

安府办发〔2022〕1号

**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
学法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龙台发展区管委会，县级各部门：

现将《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3日

2022 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

根据《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安府办函〔2014〕197号）要求，现将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安排如下。

一、参加人员

县政府常务会议出席、列席人员。

二、学习方式

会前集中学习30分钟。

三、学习安排

时间	学习内容	承办单位
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	县司法局
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通知》（国发〔2021〕26号）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月	《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	县司法局
4月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 《四川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	县国有资产监管和金融工作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
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	县公安局
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应急管理局
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县教育和体育局

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资阳市安岳生态环境局
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县审计局
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	县监委
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	县农业农村局
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县总工会

四、组织实施

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活动由县政府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务由县政府办公室常务办负责。各承办单位应按照学习专题认真准备学法内容，原则上由本单位主要领导负责领学，学习内容可根据县政府领导要求进行调整。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确保制度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是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的重要途径，是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重要举措。各级各部门要自觉树立学法观念，增强学法意识，参照《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制定本单位的学法计划，确保全民学法深入推进。

（二）充分准备，确保学法质量。县政府常务会学法活动承办单位要按照学法内容，提前精心收集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负责领学的同志要认真研读学习内容并做好领学准备。各级各部门要按本单位学习计划狠抓组织实施，紧密结合工作职能职责，突出学习重点，推动依法办事能力不断提高。

（三）强化监督，确保活动成效。县政府督查室要牵头对各级各部门学法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督查，对不重视学法工作、未开展学法活动的情况及时予以通报，并作为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进行考核，确保学法活动取得成效。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3日发
